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领导小组文件

子巩衔组发〔2023〕32号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林草局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陕西省财政厅等11部门关于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陕财办农〔2021〕38号）、《榆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榆政财农

发〔2021〕78号）《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榆政办函〔2021〕233号）和榆林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现将下达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随文下达你们，并就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子洲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5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子巩衔办发〔2022〕37号）文件要求，建立健全产业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计划，改变衔接资金使用用途，充分发挥衔接资金项目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作用。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计划要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实施工作，根据要求和工程进度及时兑付项目资金。鼓励项目实施单位对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

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广应用以工代赈方式，组织脱贫户、易返贫致贫户、低收入劳动力等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

三、强化项目资金公告公示

严格按照《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做好镇、村衔接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公告，做好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公告公示。进一步完善公告公示内容、监督方式和时限要求，提高公告公示效果。要充分发挥 12317 扶贫监督举报电话作用，引导群众参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全过程，广泛接收社会监督。

四、强化扶贫资产管理

按照县巩街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子洲县扶贫项目资产评估工作方案〉〈子洲县扶贫项目资产风险预警工作方案〉的通知》（子巩街组发〔2022〕36号）和《关于印发〈子洲县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子巩街组发〔2022〕37号），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权责对等”的原则，对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及时进行资产确权登记，并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确权到村的纳入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落实管护责任，加强资产运营管护，并及时通过媒体、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分级公开后续管护情况，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做到阳光运行。

五、规范项目资金档案整理

严格履行部门（乡镇）报账程序，专款专用，专账管理，并建立衔接项目和资金管理台账。加强项目资金档案整理，规范整理项目绩效、公告公示、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确权移交等过程性档案资料，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扎实，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六、做好系统信息录入工作

各相关单位要及时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中做好资金的指标分解、绩效录入、兑付、预警信息问题整改等工作；要及时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内完成项目维护、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报账、勾选受益对象等系统操作录入。县巩衔办根据工作需要对各单位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录入系统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并适时进行通报，确保衔接资金安全、高效、规范运行。

- 附件：1. 子洲县 2023 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汇总表
2. 子洲县 2023 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 6 月 2 日

抄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 日印发

子洲县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投入						其它资金投入
		合计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县级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合 计	1586	1586		1586			
1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640.7	640.7		640.7			
2	子洲县乡村振兴局	507.3	507.3		507.3			
3	子洲县林业局	108	108		108			
4	子洲县水利局	30	30		30			
5	子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00	300		300			

子洲县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省级第二批 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	其他		
	总计					1653	3733	4156	7696	640.7	640.7			
	产业发展类					1653	3733	4156	7696	616	616			
1	马蹄沟镇吉利坪村省级重点帮扶村小杂粮中药材产业项目	小杂粮中药材核桃加工车间仓储库房,场地平整4亩,厂房长39.3米,宽13.3米,高7米,出粮房1间(长6米宽3.5米高3.5米),原料库房化验室三间(总长11米、宽8.5米、高3.5米),配套设施建设水变电等设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新型经营主体进行管护运营;2.预计增加村集体收入6万元;3.吸纳就业3个,人均年收入4万元。	马蹄沟镇	吉利坪村	387	979	63	125	95	95		马蹄沟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2	子洲县富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示范村重点帮扶村集体经济帮扶项目	1、新建中药材基地1200亩;购置中药材初加工机器设备,建设冷库120吨;2.裴家湾镇庞家沟村注入帮扶资金100万元。	1.带动庞家沟村集体经济,每年按照入股资金的5%分红,共分红10年;2.专业合作社提供就业岗位20个,预计每年发放工资30万元。	三川口镇	阳湾村	512	1124	845	1872	100	10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赵弟村建设现代农业大棚	电市镇大坪产业园区建设果蔬种植大棚10座(长100米标准大棚)。	1.资产归3个村集体,由新型经营主体进行管护运营;2.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预计年收入收益70万元;3.提供就业岗位15个,人均收入4万元	电市镇	赵弟	460	1055	1850	2897	300	300		电市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4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后湾村集体经济九龙山合作社大棚改造维修项目	大棚10座维修改造,更换维修钢结构、保温被、卷帘机等设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预计年收入收益70万元;3.提供就业岗位15个,人均收入4万元	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	水地湾村	102	241	636	987	50	50		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	县农业农村局
5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李孝河村村集体山地苹果管护提升项目	村集体山地苹果管护提升(除草、修剪、施肥、喷药)200亩	1.提升200亩苹果品质;2.村集体果业基地吸纳就业10人,人均年收入3万元。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李孝河村	24	41	137	286	15	15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县农业农村局
6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赵寨村村集体经济改扩建项目	新建牛场3个青储窖,砖石混结构,每个青储窖规模为:18米长,4.8米宽,3.6米高,1米地基,端宽0.8米。每个青储窖的空间为311m ² ,共计容纳933m ³ 。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保障村集体牛场正常运行	电市镇	赵寨村	84	185	349	876	20	20		电市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7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沙坪村鱼池建设项目	新建鱼池4个,养殖水域面积15亩,投放鱼苗3万尾。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预计村集体年收入7万元;3.吸纳就业2人,人均年收入4万元。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沙坪村	84	108	276	653	36	36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县农业农村局
	管理费			子洲县						24.7	24.7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子洲县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乡村振兴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		
	总计					440	961	1955	4835	507.3	507.3			
	产业发展类					328	642	1421	3136	385.6	385.6			
1	苗家坪镇钟硷村核桃产业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念沟1000亩中药材配套产业道路硬化（砖铺路）400米，宽3.5米，带畔130米，均高7.5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 改善1000亩中药材生产条件。	苗家坪镇	钟硷村	62	121	320	785	65	65	苗家坪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2	省重点帮扶村钟硷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	48户（其中脱贫户16户）发展整村推进庭院经济，2户新增肉羊21只，2户新增肉牛7头，饲草设备1台，40户发展大田蔬菜15.72亩，西瓜5亩，葡萄95株，水窖32台，水窖（3T）4座，水窖（5T）8座，采摘步道699平方米，围栏3048米，新建和改造小商店4个，配套道路硬化995平方米	1. 推进全县养殖产业发展和农村人居环境改善；2. 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预计户均年收入增收不少于5000元；3. 按照《子洲县2023年农村庭院经济发展项目整村推进实施方案》实施。	苗家坪镇	钟硷村	16	42	48	98	20.67	20.67	苗家坪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3	省重点帮扶村龙尾卯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	32户（其中脱贫户18户）发展整村推进庭院经济，14户新增肉羊78只，19户新增鸡380只，圈舍改造10座，新建圈舍2座，饲草设备32台，32户发展大田蔬菜17.7亩，葡萄480株，水窖32台，水窖（3T）4座，水窖（5T）8座，采摘步道355平方米，围栏975米	1. 推进全县养殖产业发展和农村人居环境改善；2. 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预计户均年收入增收不少于5000元；3. 按照《子洲县2023年农村庭院经济发展项目整村推进实施方案》实施。	电市镇	龙尾卯村	18	37	32	87	21.57	21.57	电市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4	省重点帮扶村龙尾卯村核桃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360亩核桃产业基地道路硬化（砖铺）长1.2公里，宽3.5米，排水设施30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 改善3600亩核桃产业生产条件。	电市镇	龙尾卯村	47	88	162	324	35	35	电市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5	省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四合坪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富硒小米、有机高粱1000亩旱作节水农业示范产业配套产业道路硬化0.78公里，宽4米，排水500米，水泥硬化212米，宽4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 改善千亩旱作节水小杂粮基地生产条件。	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	四合坪村	58	108	273	653	42	42	水地湾便民服务中心	县乡村振兴局	
6	省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白草洼村苹果产业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扫帚果园60亩产业道路砖铺长560米，宽3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 改善60亩苹果产业生产条件。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白草洼村	21	47	54	94	15	15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县乡村振兴局	
7	省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白草洼村苹果示范基地灌溉设施建设项目	200亩苹果果配置滴灌设备，铺设PE20管2400米、PE50管5000米、PE32管4500米，接头13000个，接头13000个等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 改善200亩苹果产业生产条件。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白草洼村	37	64	102	211	12	12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县乡村振兴局	
8	双湖峪街道办曹家沟村千亩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1120亩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曹家沟村羊场主路至王全山硬化（砖铺）长3.9公里，宽3.5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 改善1120亩苹果产业生产条件。	双湖峪街道办	曹家沟村	34	68	265	587	98.5	98.5	双湖峪街道办	县乡村振兴局	
9	马蹄沟镇杜家河村中药材核桃产业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中药材210亩、核桃255亩产业基地配套产业道路沙岭湾自然村至杜家河自然村道路硬化（砖铺）长3公里，宽3.5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运营；2. 改善210亩中药材核桃235亩产业生产条件。	马蹄沟镇	杜家河村	35	67	165	297	75.86	75.86	马蹄沟镇	县乡村振兴局	

子洲县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乡村振兴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	基础设施类					112	319	534	1699	121.70	121.70				
1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李孝河村帮畔工程	帮畔长25米，高1.1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李孝河村	3	14	13	48	40.7	40.7		李孝河便民服务中心	县乡村振兴局	
2	子洲县黄茂科研孵化基地道路维修硬化工程	维修道路（砼硬化）0.63公里，宽4.5米，排水0.63公里，管涵36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马蹄沟镇	张圪台村	41	121	246	675	52	52		马蹄沟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3	省级重点帮扶村裴家湾镇庞家沟村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村级主干道水泥硬化280米，宽4.5米，厚18厘米，排水管涵28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裴家湾镇	庞家沟村	68	184	275	976	29	29		裴家湾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子洲县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林业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		
	总计					760	1576	760	1576	108	108			
1	2023年子洲县林业局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2023年子洲县林业局对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3507亩，（每亩核桃施肥0.22吨），发放专用有机肥料771.5吨，每吨1400元。1.三川口镇红花楼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210亩；2.何家集镇何家集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441亩；3.何家集镇小谷家河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1714亩；4.何家集镇玉皇岔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119亩；5.何家集镇阳坪村核桃低产园改造提升1023亩。	1.继续壮大县级核桃主导产业，提高3604亩核桃品质；2.通过脱贫户自主发展核桃产业，户均年收入增加9000元。	何家集镇，三川口镇	三川口镇红花楼村，何家集镇何家集村，何家集镇小谷家河，何家集镇玉皇岔村，何家集镇阳坪村	760	1576	760	1576	108	108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子洲县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水利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省级第二批 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	其他		
	总 计					460	1155	2850	5897	30	30			
1	子洲县大理渠灌区二干渠公沟 柳暗渠改造工程	灌区修复渠长200米	1. 资产属于国有资产, 由县水利局 进行管护运营; 2. 保障1000亩耕地 生产灌溉。	马岔镇	小寨村	460	1155	2850	5897	30	30		县水利局	县水利局

子洲县2023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自然资源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其他		
	总计									300	300			
1	子洲县3023年村庄规划	67个村庄规划，总投资990万元	通过对现状村庄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的深入分析和论证，发掘村庄空间发展潜力，合理布局村庄空间。	子洲县	67个村						300	300	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	县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